



打好攻坚战 撑好“安薪伞”

——淮安区人民法院根治欠薪工作纪实

动态新闻

盱眙法院 召开“三项工作”推进会

2021年以来,淮安区人民法院在根治欠薪工作上积极行动、大胆创新,通过实践不断探索,逐渐形成找准一个工作定位、探索一套工作机制、创新一些工作方法、营造一种法治氛围“四个一”工作法,“根治欠薪联动工作机制”取得显著成效。截至目前,该院欠薪案件平均审执用时缩短至10天以下,累计为900余名农民工及时足额追回欠薪1500余万元。2021年,该院被表彰为全省农民工工作先进集体,创新建立的根治欠薪联动机制工作站入选全市政法工作十大优秀项目。

为进一步提升青年干警调研宣传信息工作水平,8月26日下午,盱眙县人民法院召开调研宣传信息三项工作推进会。该院党组成员刘志成出席会议并讲话,全体青年干警参加会议。

会议指出,调研宣传信息工作是人民法院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提升法官素质、树立法院形象和推动法院整体工作上台阶的需要。全院干警,尤其是青年干警要认清形势、正视不足、围绕目标、精准发力,克服畏难情绪,增强竞争意识,不断拓展宣传及信息调研的深度和广度,不断提升素质。该院综合办公室负责人黄舒通报了今年以来盱眙法院“三项工作”完成情况,市法院研究室法官助理任本成以《写好小信息 成就大作为》为题,为参会干警详细讲解了信息写作技巧,2名青年干警代表就如何做好“三项工作”作交流发言。

(周佳芸)

法官用心调解 夫妻重归于好

“我们回去一定好好过日子!”近日,洪泽区人民法院成功调解一起离婚纠纷案件,当事人撤回离婚诉讼,双方解开心结,重归于好。

张某和王某于2011年结婚,婚后双方生育一女。双方均为再婚,婚后张某多次在网络平台上借款,且借款去向不明,王某多次劝说无效,认为双方婚姻已无力经营下去,故诉至法院要求判决离婚。

该院承办法官王贵宏在向双方当事人了解基本情况后,认为双方之间没有不可调和的矛盾,双方再婚组成家庭不易,且张某从始至终不同意离婚。在调解过程中,通过与王某的交谈,王贵宏发现其虽然还是要求离婚,但态度已经没那么坚决。捕捉到这一细微的变化,王贵宏从孩子、家庭等角度加大调解力度,耐心劝说,进一步缓和两人之间关系。经过王贵宏多次晓之以理、动之以情、明之以法的调解,双方均表示愿意改正不足,共同经营家庭,最终王某撤回起诉,夫妻双方重归于好。

(费苏院 葛春红)

三级法院联动 快速控制“老赖”

“你是汪某吧,我们是苏州市吴中区法院法官,根据省高院执行指令和金湖法院协执请求,现在依法对你实施拘传,请你跟我们到法院去。”近日,在省、市、县三级法院密切配合下,逃避执行的被执行人汪某被快速控制,此案成功执结。

肖某与汪某在微信聊天中相识。2018年,汪某在自己的微信中推销一辆玛莎拉蒂二手车,肖某有意买下,作为自家婚庆公司的婚车使用。双方经洽谈,达成买卖协议,肖某支付1万元定金和4万元预付款。后来,肖某通过查询得知,该车是辆事故车,不宜用于婚车,于是提出终止交易,要求汪某退还定金和预付款,遭拒绝。肖某将汪某诉至金湖县人民法院,该院审理后支持肖某的诉讼请求。判决生效后,为躲避执行,汪某如人间蒸发,不见踪影。

8月18日,肖某在苏州市吴中区一租房发现汪某的下落,遂打电话向金湖法院举报,希望派员前来抓获。金湖与吴中相隔近400公里,乘车前往需要4个多小时。为了避免汪某逃脱,金湖法院随即向省高院发出协执请求。省高院高度重视,迅速向苏州中院和吴中法院发出协执指令。吴中法院按照指令请求快速反应,有效布控。从金湖法院发出协执请求到吴中法院成功控制汪某,前后仅用不到1个小时时间。

在吴中法院和赶到的金湖法院两地法官释法教育下,汪某当场如数退回了肖某定金和预付款。至此,该案在三级法院协同联动下成功执结。

(伍晓伟 王庆运)

“讲速度”——维权不用一昼夜

3月18日下午,淮安区劳动监察大队接到举报,苏州某公司拖欠农民工工资。不到24小时,该院速裁庭联合区人社局劳动监察大队现场监督工程总包单位,向22名农民工发放工资共计71650元,从接到投诉线索到帮助22名农民工讨回工资,仅用了不到24小时,这背后,是该院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作用,开辟涉农民工工资案件快立快审快执的“绿色通道”。

在立案环节,通过口头立案、电话立案、网上立案等,确保当即立案、当日立案、当即转办。案件审理中,采取优先开庭、简化裁判文书等方式,做到及时审理、及时下判,保证农民工当天甚至当庭就能拿到裁判文书。执行部门采用先予执行、财产保全等措施,第一时间实施冻结、扣划等强制措施,确保兑现农民工胜诉利益。该院涉农民工工资案件审理、执行平均用时不到10天,实际执行兑付比例达100%。

“拓广度”——齐心打出组合拳

工作中,该院积极争取区委区政府支持,由法院牵头主导,联合区委政法委、区人社局、区住建局、区检察院等六家职能部门,建立了“根治欠薪联动工作机制”,形成涉农民工欠薪纠纷监督、调解、诉讼、执行直至依法追究欠薪单位(个人)刑事责任的“一站式”处置模式,有效解决涉农民工欠薪纠纷中职能部门协作不顺畅、信息不对称等问题。

在诉讼服务中心建立起与区综合治理中心、区委政法委非诉服务分中心无缝链接的根治欠薪联动工作站,实行“一站式接待、一条龙服务、一揽子解决问题”的工作机制。对群众诉求实施“一站式”集中接待接待、快速处理;对存在有欠薪隐患的在建项目、单位、平台实施“一站式”集中约谈,提出整改要求,并督促相关单

位切实履行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法定职责,及时消除欠薪隐患;对电话投诉、各网络平台欠薪线索实施集中上门核实,进行“一站式”处置。截至目前,根治欠薪工作站共开展专项检查巡查10次,集中处理欠薪纠纷30余批次,覆盖全区200多家用工企业,涉及劳动者900余人。

“强力度”——民刑并举重打击

该院加强信用惩戒,及时将欠薪单位(个人)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推送至联动部门,通过联动采取罚款、拘留、搜查、限制出境、限制高消费等惩戒措施,制裁拒不支付劳动报酬行为。对涉嫌构成犯罪的,及时移交有关部门追究刑事责任。截至目前,该院先后向侦查机关移送线索15人次,审结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罪、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案件7件,判处6名犯罪分子罚金至有期徒刑不等的刑罚。

该院坚持“一事一议、一案一策、精准治欠”的原则,探索出一套“集中约谈+诉前调解+高效执法”的“软硬兼施式”治欠工作方法。对工程建设领域、劳动密集型制造业企业等欠薪易发多发企业进行集中约谈,宣讲相关法律政策,释明利害关系。对涉及工程款拖欠、建筑合同纠纷、欠薪主体逃匿等综合性因素引发的欠薪问题,联合开展诉前调解,通过统筹协调缩短办案时间,快速维护农民工权益,确保不发生群体性讨薪事件。对恶意欠薪案件,坚持“底线思维”,立即启动“快立快审快执”程序,提高法律威慑力,帮助劳动者高效维权。

“显温度”——司法救助现真情

该院积极落实司法救助制度,对因无法及时获取工资报酬导致生活面临急迫困难的农民工,依法采取缓减免交诉讼费及发放司法救助等措施。教育整顿以来,共为230余名农民工减免诉讼费用,帮助

联系提供法律援助310余人次。

2022年初,由该院牵头组织、其他六部门参加的“根治欠薪联合救助子机制”建立,将因欠薪导致生活困难的职工和因疫情等客观原因“被动”欠薪的企业纳入联合救助帮扶范畴。统筹使用司法救助资金等,对困难职工进行救助,帮助下岗职工转岗再就业。结合“优化营商环境执行年”活动和“暖企”专项行动,灵活采用多种措施为企业纾困解难。在案件审判中,依法打击恶意讨薪、虚假诉讼行为;坚持善意文明和审慎谦抑,积极引导当事人达成减免债务、延期支付的和解协议,视情况为企业预留45天“纳失限高”缓冲期,护航企业可持续发展。据统计,2021年以来,该院积极与多家银行联系,先后帮助20余家小微企业获得贷款1.2亿余元,助力破解企业融资难题。

“谋深度”——线上线下载造势

该院通过线上线下强化宣传,着力打造立体普法格局。在社会综合治理服务中心、社区服务站设立工作站或联系点,先后开展集中普法宣传活动8次,创新推出“新业态、心关爱”劳动者权益保护项目;原创“大淮小安”新业态劳动者维权系列普法视频,先后在微信公众号、抖音等网络平台发布10余个原创视频,多次登上“学习强国”等平台,点击量超过两千万人次;发放法律宣传资料1500余份。

该院组织开展送法进工地、送法进车间等系列普法活动,发放《农民工进城务工手册》《劳动争议案件维权指南》,宣讲维权典型案例,引导工人依法维权。公布积极保障农民工工资权利的典型案例,树立守法诚信的正面典型;公布依法处理恶意讨薪、虚假诉讼典型案例,对虚假讨薪形成法律震慑;公布一批工资支付保障制度落实到位的“无欠薪企业”和“无欠薪项目”,营造“天下无欠”的良好氛围。(余曼)



为查清案件事实真相,8月24日上午,市法院民一庭法官周从华、王健冒着酷暑,来到一排除妨害案件案涉现场,对现场7棵树桩进行测量并拍照取证,最终确定了每棵树桩的实际尺寸及案涉树木的实际树龄和四至范围。

(张平平)